

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松原股份	股票代码	3008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醒	方栩威	
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 1 号		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 1 号
电话	0574-62499207		0574-62499207
电子信箱	IR@songyuansafety.com		IR@songyuansafety.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4,431,908.20	206,596,245.74	6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726,266.97	35,961,897.11	4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1,851,322.89	30,597,372.03	6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005,073.76	33,235,621.64	-6.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8	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8	2.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3%	3.89%	3.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7,508,585.78	884,728,161.63	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3,759,223.99	711,032,499.86	0.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铲明	境内自然人	46.88%	70,312,500	70,312,500		
沈燕燕	境内自然人	20.09%	30,133,929	30,133,92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4%	12,053,571	12,053,571		
潘澄	境内自然人	0.23%	338,750	0		
张文扬	境内自然人	0.22%	331,194	0		
王书宁	境内自然人	0.22%	330,000	0		
周雪康	境内自然人	0.18%	275,800	0		
汪雪林	境内自然人	0.17%	260,45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7%	255,510	0		
王建华	境内自然人	0.16%	245,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胡铲明、沈燕燕为夫妻关系。胡铲明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33%的合伙份额，系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凯纳（胡铲明和沈燕燕之子）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1.67%的合伙份额。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王书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0,000 股，合计持有 330,000 股； 2、股东周雪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5,800 股，合计持有 275,800 股； 3、股东郑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0,750 股，合计持有 240,75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即以2020年年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0,000,0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5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50,000,000股，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1年5月31日。